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起恢复上市，鉴于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且不存在其它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自恢复上市之日起变更为“盈方微”，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0006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恢复上市首日（即 2022 年 8 月 22 日）不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公司股票自恢复上市次一交易日（即 2022 年 8 月 23 日）起，日涨跌幅限制为 10%。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风险警示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触及“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规定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3 月 27 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盈方微”变更为“ST 盈方”，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670”，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 5%。

（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因 2017 年度、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19 年 4 月 24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盈方”变更为“*ST 盈方”，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670”，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 5%。

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风险警示的情形均已消除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实施完毕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对相关股权及债权组成的资产包的出售和对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资产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及 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51%股权/股份的收购。通过剥离停滞业务和注入优质资产，公司的经营状况得到了根本性改善。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政策规定，市场发展稳定，经营规划明确，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持续提高，经营业绩稳定提升，公司已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第 5088 号）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92 号），公司 2020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69,996.61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11.9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10.4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576.98 万元。

综上所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均已消除，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导致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且不存在其它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自恢复上市之日起变更为“盈方微”，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0006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恢复上市首日（即 2022 年 8 月 22 日）不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公司股票自恢复上市次一交易日（即 2022 年 8 月 23 日）起，日涨跌幅限制为 10%。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及深交所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5 日